

# 我市开展城区商品房销售价格专项检查

## 严重失信 纳入“黑名单”

本报讯(记者 杨东梅 通讯员 张海燕)日前,市物价办召开中心城区商品房销售价格检查动员部署会,决定自11月1日起至11月30日开展商品房销售价格行为专项检查。

### 检查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房地产中介机构

此次检查对象为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房地产中介机构。在2016年检查的基础上,重点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自2016年1月以来取得预售许可证的在售楼盘,和房地产中介机构价格行为进行检查。

检查要重点查处以下九项行为:销售商品房未明码标价、未在交易场所醒目位置明码标价;未按规定实行“一套一标”;标示信息不全,没有按照规定内容明码标价,或者未标明房源销售状态,已售房源所标示价格不是实际成交

价等;商品房交易及产权转移等代收代办的收费未标明由消费者自愿选择;通过虚假价格承诺、虚假价格促销等手段,诱骗消费者进行交易;以捆绑或者附加条件等限定方式,强制提供商品或服务并捆绑收费;捂盘惜售,炒卖房

号,操纵市场价格;为交易当事人规避房屋交易税费等非法目的,就同一房屋签订不同交易价款的合同提供便利;其他违反《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规定》、《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的行为。

### 联合惩戒,将违法行为纳入诚信不良信用记录

市物价局按照“双随机”抽查的方法,从重点检查的房地产企业名录中抽取4家企业进行直接检查;其余房地产企业在售楼盘项目和房地产中介机构的检查,遵照属地管理的原则,由卧龙、宛城两区物价部门进行

检查,可采取全面检查、抽查检查的方式进行,也可实地摸底暗访,对发现违法线索的企业进行重点检查。

卧龙区和宛城区物价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以此次专项检查活动开展为契机,对本辖区所有

房地产开发企业正在销售的商品房,实行拉网式排查,确保检查到位,不留空白。

会议还要求,在检查中要推进联合惩戒,充分发挥信用建设在市场监管中的积极作用,健全事前事中事后信用监管体系。

加强与住房城乡建设、金融、税务、国土、工商等部门协调配合,推进建立联合惩戒机制,将违法行为纳入诚信不良信用记录,设立严重失信者“黑名单”,提高经营者违法成本,增强企业守法意识,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



### 喜迎记者节

## 好记者讲好故事

本报讯(记者 杨钧博)11月3日,全市新闻战线“学习贯彻十九大喜迎中国记者节好记者讲好故事”演讲比赛在南阳电视台演播厅举行。来自我市新闻一线的22位新闻工作者参加了预赛。经过一番激烈角逐,来自南阳报业传媒集团的于晓霞、南阳电台的周子路等10名选手进入决赛。

本次活动由中共南阳市委宣传部和南阳市新闻工作者协会主办。来自新闻一线的参赛选手们,结合自身的采编经历,讲述了自己在新闻采访中的故事,他们用生动的语言描述了采访报道中的所见所闻和切身感受,通过新闻背后的感人故事,展现了新闻工作者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感染了现场的每一位观众。

### 市人社局

## 为百姓办好实事

本报讯(记者 曹蕊 通讯员 张长乐)日前,市人社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坚持就业惠民、社保安民、技能强民、增收富民、服务便民,切实把百姓事情办到实处。

市人社局将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认真践行提高就业质量、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工作指导。强化大局意识,紧紧围绕党和政府的重大决策开展工作;强化服务意识,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所急、所需开展服务工作;强化窗口意识,紧紧围绕责任担当、树立惠民惠企的良好形象开展工作。同时,突出创业带动,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突出公平可持续,推进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突出智力引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突出规范管理,深化人事工资制度改革;突出权益保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梅溪街道

## 专题讲座进基层

本报讯(记者 王宜迪 通讯员 张瑞华)11月4日,卧龙区梅溪街道组织机关全体人员认真学习十九大精神,街道负责人作辅导讲座。

讲座传达十九大报告的现实意义和精神实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党组织要精心组织基层党员认真学习,掀起十九大学习热潮,营造学习氛围,推动十九大精神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采取喜闻乐见的形式,把十九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让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要结合当前工作,学以致用,真正推动十九大精神在梅溪街道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 无人机赛技能

10月4日,由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承办的2017年“达北杯”首届全国大学生无人机测绘技能竞赛在我市举行。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获得特等奖。图为比赛现场

本报记者 周梦 通讯员 袁贤 摄

## 市纪委通报五起骗取扶贫资金典型违纪问题

# 严查不正之风 确保扶贫实效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赵倩)今年以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以深入推进“四督四查”机制为抓手,狠抓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严肃查处发生在扶贫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确保扶贫工作务实、脱贫过程扎实、脱贫结果真实。为进一步严明纪律、正风肃纪,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日前,市纪委通报五起骗取扶贫资金典型问题。

民政部门临时困难救助款3万元,并以土地租金名义入账,用于组务开支。2017年5月25日,新野县纪委给予芦风禄留党察看一年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

镇平县高丘镇徐沟村党支部原书记徐占林骗取低保资金问题。徐占林在任高丘镇徐沟村党支部书记期间,采取隐瞒妻子、父亲家庭收入等方式,自己填报虚假资料、加盖公章,骗取低保资金11691元,用于个人和家庭支出。2017年8月15日,高丘镇纪委给予徐占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

浙川县寺湾镇园岭怀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王金翠骗取危房重建资金问题。园岭怀村两委在申报危房重建户期间,提供虚假资料,骗取危房重建资金15000元,用于村小学校建设。王金翠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17年2月17日,寺湾镇纪委给予王金翠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社旗县唐庄乡肖庄村村委委员端金超骗取危房改造资金问题。端金超以其妻子名义申报危房改造资料,骗取危房改造资金10800元。2017年7月1日,唐庄乡纪委给予端金超

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

桐柏县朱庄镇郭湾村党支部书记杜书范、村委会主任宋金栓、村文书袁大金骗取危房改造资金问题。杜书范、宋金栓、袁大金分别在任朱庄镇郭湾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村文书期间,以郭湾村老庄组五保户刘某名义申报危房改造资料,骗取危房改造资金6000元,用于支付该村设立警务室租房费用。2017年2月7日,朱庄镇纪委分别给予杜书范、宋金栓、袁大金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